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研究 (2012)

曾传辉 主编



A Study of Marxist Theories of Religion (2012)



世界宗教研究丛书

卓新平 ◎ 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世界宗教研究丛书

卓新平◎主 编

曹中建 金 泽◎副主编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研究 (2012)

曾传辉
主 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研究. 2012/曾传辉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3. 12
(世界宗教研究丛书)
ISBN 978-7-5097-5284-5

I. ①马… II. ①曾… III. ①马克思主义-宗教学-
研究 IV. ①A81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72555 号

· 世界宗教研究丛书 ·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研究 (2012)

主 编 / 曾传辉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人文分社 (010) 59367215

电子信箱 / renwen@ssap.cn

项目统筹 / 宋月华 范 迎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责任编辑 / 袁卫华

责任校对 / 张 羨

责任印制 / 岳 阳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1092mm 1/16

版 次 /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5284-5

定 价 / 79.00 元

印 张 / 21.25

字 数 / 300 千字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谨以此书纪念毛泽东作出
关于加强世界宗教研究的批示 50 周年

总 序

世界宗教在我们所经历的世纪之交、千纪之交空前活跃，并在中国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迅猛发展。如何去认识、研究和理解世界宗教，这是我们在全球化时代所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在中国当代社会政治、思想文化氛围中，人们已体会到宗教的普遍存在，并开始关注宗教问题，关心宗教研究，将宗教的作用及影响与现实社会的生存及发展密切关联。不过，在对宗教的认知和理解上，人们的见解和观点显然仍存有分歧，这给我们争取达到宗教审视之共识带来了种种困难，却也提醒并促使我们多层面、多角度地认识世界宗教的存在，观察其演变发展。

在对各种世界宗教的复杂体认中，大致有如下两种视角：

一是把宗教作为人类精神及社会生活的“常态”来看待，从世界宗教中体悟出人的社会性、人本性、文明性和超越性。对此，宗教研究者有诸多表述，反映出其对宗教所关涉的主体或客体、集体或个体、内心或外在的不同侧重。例如，奥托认为宗教是“与神圣的交往”，在此突出人对“神圣”或“神圣者”的信仰。缪勒也指出宗教是人“领悟无限的主观才能”，即人的内心的本能、气质、人寻求超越的渴望。斯特伦把宗教理解为“使个人和社会经历一种终极的和动态的转变过程”，其所言“终极转变”即从深陷于一般存在的困扰而彻底转变为体验到一种“最可信的和最深刻的终极实体”，由此在这种“构成生命的终极源泉”中确立自己的存在，使自己的精神变得充实和圆满。斯塔克则认为宗教是人之本性寻求补偿的体现，因而要追求一种具有超越性的信仰生活。宗德迈耶尔对此曾强调“宗教是人类对于超越经验的共同回答”。蒂利希则突出宗教是“人的

终极关怀”，希望从这种关怀中体现出人的精神活动及其本真意义。总结这些宗教理解，伊利亚德以宗教是一种“人类学常数”来说明宗教与人的密不可分，认为“人”就是具有宗教情结的人格存在，人的本质特性与宗教本质特性有着内在关联，人性乃宗教存在的本体性前提，有人就有宗教。宗教作为这种人性的“普遍性”还被柏格森所坚持，他宣称在从古到今的人类社会中，或许在某一时段、某一地域有可能找不到科学、艺术或哲学，但绝不会找不到宗教。

在上述对宗教的“常态”认知中，一般会把宗教的表现形式理解为作为“内在形式”的“宗教性”和作为“外化形式”的“宗教建构”，在宗教的功能形式上则将其理解为“超越性”形式和“安慰性”形式。比较存在形态的“宗教性”与“宗教建构”，我们会发现其“宗教性”以信仰内在的形式而给人“虚玄”之感，相关内容多涉及人的思想、精神、意念、情感；其外化形态的“宗教建构”则以其“实在”和“具体”性而反映出人类社会关系的构建，并以各宗教的社会、民族外观来代表与之相应的客体文化形态；在此，蒂利希认为宗教是文化的实质，文化是宗教的表现形式，其相互呼应则可展示文化的表层繁复与宗教的深层蕴涵之有机共构。但在宗教与文化的关系理解上亦可换位，即把宗教看作人类的精神、文化形式，是其“象征化”或“符号化”。论及这种宗教与文明的关系，道森认为“伟大的宗教是伟大的文明赖以建立的基础”，“宗教是界定文明的一个主要特征”。这样，宗教不离人类的文化构建及文明发展，并成为许多文化体系中的核心价值观和许多民族社团的精神家园。而在对宗教功能形式的认知上，一方面可看到宗教“超越性”形态的“终极性”旨归和对人类“自我升华”的憧憬，另一方面则可从其“安慰性”形态上体悟到宗教补偿功能所表现出的一种理想化的对“现实的幻想”，以及由此折射出的“社会的倒影”。它旨在使“此岸的缺陷”为“彼岸的充盈”所弥补，以宗教的慰藉来应对今生今世所遇到的一切，从而达到人们精神上的解脱。对此，恩格斯曾总结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恩格斯从这种对宗教的“常态”理解中，进而指明宗教性乃“包含有人类本质的永恒规定性”。

二是从“问题意识”的视角来看待宗教，即认为宗教的出现乃是人的存在或意识“出了问题”，宗教作为社会反映即为社会的“问题”反映。如果基于这种对“问题”的评价，那么宗教的存在就不一定是社会的“常态”，甚至可能会被理解为一种“不正常”的状况。其实，在此所论及的“社会常态”乃一种被“理想化”、被人为拔高了“常态”，或者在现实中根本就不存在，充其量也只是个别的、短暂的存在。从问题意识来理解宗教，则会关注人们反映这种问题的社会表层和心理内层，以及二者的复杂交织。在对个人心理内在的分析上，弗洛伊德创立了其深蕴心理学，并将其探究与宗教认知相关联。在他看来，宗教乃说明人的意识、人的心理状况出了问题，宗教实际上是表现出人的“有限性”、“依赖感”、精神压力和负担；而且，原初的宗教之诞生，就已反映出人与其“父母情结”相关联的“负罪感”，故此亦折射出人的心理问题。宗教所揭示的社会问题，则在马克思的经典表述中清晰可见。马克思曾深刻指出，宗教即“颠倒了的世界观”，是“现实的苦难的表现”，而且还是“对这种现实的苦难的抗议”；宗教之所以被马克思视为“人民的鸦片”，就在于宗教表现出“被压迫生灵的叹息”、“无情世界的感情”、“没有精神的制度的精神”。因此，马克思的问题意识实质上是其对宗教的同情和对产生出宗教的“问题”社会之揭露和批判。

当然，今天如果仍然从“找问题”的角度来看待并理解宗教，那么认识者本身至少会在潜意识上对“宗教”的存在及发展是持有怀疑或批评的看法的，即认为宗教反映出了一种“有问题”的社会存在，而且它并非社会主流所肯定、承认或希望的现象。显然，上述两种视角会带来对宗教“价值”、“意义”的不同观点，而且各自在对宗教的社会定位之审视和判断上也势必会有不同。尽管在今天看来单纯从“问题意识”上评说宗教已经暴露出了其不足和缺陷，这两种视角的宗教认知应该说却都是有其意义和必要性的。这些不同的视角能促使人们更加全面、客观并综合性地看待宗教。当然，以平常心来看待作为人类社会“常态”的宗教是在一般性、普遍性意义上所言的，而发现、审视宗教所反映的社会问题则应基于其特殊性，以及其时空关联性。

其实，宗教在“使人类的生活和行为神圣化”的过程中，会在人的精

神上实施其最强有力的社会指导及控制。其积极方面会引导人们朝向崇高、达到升华、超越自我，而其消极方面也可能让人陷入偏执、狂热或痴迷。为此，贝格尔认为“宗教在历史上既表现为维系世界的力量，又表现为动摇世界的力量”，因而有必要从其利、弊，正、负等双向功能上来看待宗教的社会作用。但我们对之仍需有主流性、总体性的把握。在精神文化意义上，对宗教核心价值观的认识和挖掘，既可对宗教得以存在的社会获得更为深刻的体认，又能积极引导宗教适应并促进与之相关的社会发展。正如道森所言，“宗教是历史的钥匙，不理解宗教，我们就无法了解一个社会的内在形态”；而在宗教与社会的关系中，“若把某种文化看作一个整体，我们就会发现，抑或有悖于人类社会的价值与规范的宗教，如果引导得体，也会对文化产生能动作用，并为社会变革运动提供动力”。由此而论，宗教对于人类社会存在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和非常复杂的功能。我们认识和研究宗教，应该持有“客观认识”、“积极引导”的态度。

为了对世界宗教有客观、真实、全面、深入的理解和研究，我们组织了《世界宗教研究丛书》，以基于上述考量来在宗教探讨上求真求实。在此，我们在面对世界宗教时，既会对之持有体认人类社会文化现象的“常态”，也会有我们自己在研究上的“问题意识”。编辑、出版这套丛书，我们并不着眼于在研究世界宗教之范围上的系统、整全，而是重在其个案研究，具体分析，触及相关的人或事，以便能从点滴积累开始来面向世界宗教的浩瀚大海，纳百川之细流而汇入其汪洋博大。因此，我们希望从大处着眼、从小处入手，积少成多、渐成规模，以一种实在性、持久性来探究源远流长、丰富多彩、错综复杂的世界各种宗教现象。“不积跬步，无以致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我们将锲而不舍，始终保持这种研究的开放性和开拓性。

卓新平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

2009年7月1日

序

卓新平

我们每年开一次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研讨会，会后出版一本论文集，已经坚持四年了。在 2012 年的论文集即将付梓之际，我们有着一种特别的喜悦和收获。

本论文集的主题是讨论“宗教与文化建设”。对此，我想从方法论和文化观这两点上谈谈自己的一些初步想法，以抛砖引玉之态来请大家参考，讨论。

一 研究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方法论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马克思主义在宗教认识及宗教研究上的具体体现，因而也是我们宗教工作和宗教研究的指导思想。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研究取得了巨大成就，这是我国宗教学发展与众不同的一个重要标志。科学地研究和运用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是我们宗教研究领域对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的贯彻落实。因此，突出和强调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正是我们在宗教工作及研究领域对马克思主义指导的坚持。我们对之必须旗帜鲜明。现在有的人自己不专心、系统地研究马克思主义关于宗教的学说及观点，而且在其言论中也鲜有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思想或观点，却对这种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专门研究说三道四、挑剔指责，

还谴责研究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人是不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甚至荒唐地认为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有机构成，而是“费一番周折”“装进”的。上述态度孰是孰非，历史自有公论。

在研究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基本态度和科学方法上，我想应该有着如下一些思考。

第一，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原著应系统、全面，对其科学体系有整体性把握。

谈论马克思主义，必须读马克思主义的著作，在认真阅读的基础上来思考和论说。一定要克服那种不读书而信口开河、把自己的想法视为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观点来任意使用、强加于人的恶习。只有静下心来认真、系统、全面地研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原著，才有真正的发言权。这也体现出我们研究马克思主义的严肃性和科学性，体现出我们对经典作家的尊重、崇敬。

第二，对经典作家的理论思想要争取读懂、读透，不可一知半解，更不可误解歪曲。

认真领会马克思主义的原意，真正弄清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所思所想，则应该顺着经典作家的思路来透彻、正确地理解其博大精深的思想精髓和基本要义。因此，不能对经典作家的言论断章取义、随便发挥；而必须根据对经典作家著述的系统了解、全面认识来对其思想加以诠释、论说。只有这样，才能杜绝对经典作家思想的误解或歪曲。

第三，学习经典作家的著作必须了解其社会历史的时空关联，不能脱离其社会、时代处境来看待经典作家的相关结论、基本观点。

读经典作家之书不能孤立地、封闭地阅读，而应该以一种开放性视域、结合其社会实际、时代背景来思考性地阅读，只有这样才能有的放矢，读懂、弄通、用活。

第四，研究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观点应抓住其精神实质、科学方法，以这种科学方法来指导我们对世界的观察、对相关问题的分析、处理，把握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

第五，应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作为人类历史进程中的伟人来看待，不可将其“神化”，不能将其理论“教条化”或作为不许更改、变动、调整的“教义”来对待。

第六，学习马克思主义必须理论联系实际，关键在于用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方法、科学思路来指导我们对当下、现实问题的观察、研究，立足于我们在中国国情、21世纪世情中观察、分析、解决问题的客观需要，辩证掌握其科学方法来运用于我们的实践之中，建设、发展“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

第七，在学术研究中应尽力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思想学说与我们的研究工作有机结合，突出相关的特色和重点。

第八，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宗教问题颇有兴趣且专有研究，因此有必要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与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有机结合起来研究宗教问题，准确、科学、理论联系实际地把握、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宗教观。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方法，自然也体现在其宗教观上。所以我们应该善于将普遍真理与具体问题的探究有机结合，注意其内在规律和逻辑关联。

第九，应关注马克思主义分析、研究宗教问题的基本方法，同时也必须看到其有关宗教问题的具体评说、结论的具体时空关联，不能剥离这种具体的时空处境来引用、运用其相关结论，注重理论前提与理论结论的逻辑关联及一致性，认识到其前提变了，其结论也势必会发生相应变化。所以，不能僵化、静止、形而上学地对待马克思主义有关宗教的具体观点和结论。

第十，应观察、注意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本身在认识、研究宗教问题时的发展、变化，认识到其理论的历史发展、逐步完善。经典作家是历史中鲜活之人，决不可将之作为僵化、不变的“偶像”。基于这种认识，坚持、发展马克思主义必须与时俱进，勇于创新。这也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者在“全球化”的世情和改革开放的国情中的历史使命。

二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在文化观上的基本思考

第一，宗教与人类文化形态的关系。

马克思、恩格斯在其早期著作中对宗教的关注侧重于宗教所表现的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形态的关系，而没有专门去探讨宗教与文化的关联，当时他们对宗教的评述至多有着某种文化批判的蕴涵。但在马克思主义的随后发展中，开始注意到文化及文明问题，尤其是对人类文化形态及其不同类型产生了浓厚兴趣。马克思和恩格斯均对这一问题有所研习，形成了相关记录及思索。在马克思主义这一研究文化形态的思想体系内，则可以探索其对宗教文化意识及文化形态的相关思考。

从文化形态来看宗教，较为直接的表述即马克思于1857年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所提出的，人类掌握世界有四种不同的方式：

具体总体作为思想总体、作为思想具体，事实上是思维的、理解的产物；但是，决不是处于直观和表象之外或驾于其上而思维着的、自我产生着的概念的产物，而是把直观和表象加工成概念这一过程的产物。整体，当它在头脑中作为思想整体而出现时，是思维着的头脑的产物，这个头脑用它所专有的方式掌握世界，而这种方式是不同于对于世界的艺术精神的，宗教精神的，实践精神的掌握的。^①

这种精神思维的多层面现象反映出人类从简单思维、单一思维而发展到复杂思维、多向思维之进化、提升。人类思维的拓展可以从精神文化的发展上来理解。但必须指出的是，由于人类认识的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第19页。

限性、阶段性和发展性，即使在人类文明高度发达的今天，其以理论精神方式、实践精神方式等仍然无法窥测浩瀚无际的宇宙奥秘，其对已知世界的解释也尚不够圆满、不尽完善；因此，艺术精神方式、宗教精神方式在宏观、抽象把握世界上则仍有其用武之地，仍会顽强地发挥着其多元的精神洞观、灵性把握作用，尽管这种作用对于人类思维而言或积极或消极，或有启迪或会堵塞。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以这种描述而说明了宗教精神方式乃是人类文化表达方式的一种，故此可以把宗教视为人类文化形态的重要构成之一。

第二，宗教与人类文明发展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认识宗教与文化关联的另一个角度即从人类文明发展史来看宗教。恩格斯在《〈反杜林论〉的准备材料》（1876～1877）中曾说：

单是正确地反映自然界就已经极端困难，这是长期的经验历史的产物。在原始人看来，自然力是某种异己的、神秘的、压倒一切的东西。在所有文明民族所经历的一定阶段上，他们用人格化的方法来同化自然力。正是这种人格化的欲望，到处创造了许多神；而被用来证明上帝存在的万民一致意见恰恰只证明了这种作为必然过渡阶段的人格化欲望的普遍性，因而也证明了宗教的普遍性。^①

由此而论，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认为，在人类文明发展的相关阶段会有着宗教的普遍影响，在其文化中会有着宗教的因素，而宗教亦会成为文化的表现形式，是“文明民族”的一种标志。用“人格化”来表现自然力、描述神明，乃反映出人类文明发展的相关阶段。

恩格斯在《布鲁诺·鲍威尔和原始基督教》（1882）中说：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第356页。

对于一种征服罗马世界帝国、统治文明人类的绝大多数达1800年之久的宗教,简单地说它是骗子凑集而成的无稽之谈,是不能解决问题的。只有根据宗教借以产生和取得统治地位的历史条件,去说明它的起源和发展,才能解决问题。对基督教更是这样。^①

这段论述揭示了基督教与人类文明演进史的密切关系,描述了其在东方的诞生、在罗马帝国确立其统治地位,随之通过西方社会的演变而发展为世界宗教,并对过去近两千年的人类文明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因此,基督教本身的产生及其发展历史就是非常典型的一段人类文明演化史。

宗教在其产生和发展过程中,会与一定的文化相关联,甚至在其发展成为世界宗教后,其原初的文化特色在一定程度上仍会得到保留和弘扬。因此,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注意到这种宗教与文化的关联性,从而对宗教的文化特色亦有所探讨。如果说基督教在其形成发展的时期主要是与西方文化相关联,那么伊斯兰教则体现为东方文化特色,尤其为阿拉伯文化的典型表述。恩格斯指出,“伊斯兰这种宗教适合于东方人,特别适合于阿拉伯人”^②。伊斯兰教由于与东方文化的密切关系,“由于保持着它的特殊东方仪式,它的传播范围就局限在东方”及相关地区,“在这些地方它能够成为主要的宗教,而在西方却不能”^③。从宗教发展与相关文化的关联来研究宗教历史,不同区域、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会以产生不同的宗教,也会以这些不同的宗教来为其代表及象征,而在人类发展、民族融合的进程中,这些宗教也会因地域、民族文化的消亡而随之消失,或因其扩大而发展为涵括更广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9,第592页。

② 恩格斯:《论原始基督教的历史》(1894),《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09,第476页,注1。

③ 恩格斯:《布鲁诺·鲍威尔和原始基督教》(1882),《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9,第599页。

世界性宗教文化，这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在其文化史、文明史理解上的充分体现。

人类的发展体现为认识和处理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相互关系，掌握外部世界和人类自身，促成人类精神创造、文化和文明扩展的漫长演化过程，其宗教信仰也是由简到繁、由原始宗教、氏族宗教、民族宗教到国家宗教、世界宗教的长期发展的产物；马克思主义以对宗教和文明发展上述关联的分析，而展示了宗教诞生和发展本身也是人类文明、文化历史的重要构成。

总之，宗教作为一种掌握世界的重要方式，具有丰富的文化意义，宗教发展史与人类文化史的密切交织在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中因此而得到了特别的关注。

第三，宗教与民族文化精神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其著述中曾反复谈到宗教与民族社团生存及民族文化精神的密切关联。他们在研究人类社会及其经济基础时逐渐发展出对社会人类学的关注，并进而进入文化人类学的领域，开始其文化人类学意义上的理论构建，并由此触及宗教领域，具有宗教人类学意义上的探讨。这种研究及其扩展也是对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丰富与发展。

马克思晚期的研究涉及古代社会史和文化人类学，这典型地体现在他于1879~1882年所写的五篇读书笔记中，这些笔记实质上与宗教人类学、宗教文化学直接关联，对探讨宗教与人类文明起源、宗教与人类文化形态的形成之关系也具有独特的学术价值和历史意义。这表明马克思开始关注文化人类学和社会人类学的研究，以完善其政治学、经济学和社会学理论体系。从这些翔实的笔记则可以看出，马克思已经有了撰写人类古代社会史的意蕴及计划，但遗憾的是未能实现这一宏伟计划。而恩格斯则顺着马克思的思路，撰写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等著作，开拓了马克思主义对人类早期文明史的研究，而且这也使恩格斯对宗教有了更多宗教学意义上的研究。

在宗教演变的这一过程中，宗教亦成为相关民族文化精神的代表

或象征。恩格斯指出：

古代一切宗教都是自发的部落宗教和后来的民族宗教，它们从各民族的社会条件 and 政治条件中产生，并和这些条件紧紧连在一起。^①

大部分是每个有亲属关系的民族集团所共有的这些原始的宗教观念，在这些集团分裂以后，便在每个民族那里依各自遇到的生活条件而独特地发展起来……这样在每一个民族中形成的神，都是民族的神。^②

此时宗教之神乃其民族的象征，是其社会生存共同体之精神符号升华的标志。一般而言，作为相关民族文化精神之载体的宗教会与其民族共存亡。不过，宗教所表达的相应民族文化精神也有可能超越其民族之限而得以扩展、延续，因为宗教的文化价值作为人类精神文化遗产往往能够超越时空阻隔和民族、阶级的局限，给人一种意义永恒的感觉。在现代社会发展中，有的宗教作为某一民族的特有宗教而得以保留，甚至成为该民族的重要标志之一；有的宗教早已超越其民族之限而发展为被多个民族所接受的世界宗教；也有某些宗教由于种种原因而被其相关民族所放弃，转而在其他民族中发展，而有些民族则也放弃了其原有宗教，改信其他宗教。这已与人类古代社会大不相同。对于宗教与民族关系的这种复杂交织及其与民族文化的关联情况，我们故而必须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多有实地调查研究。

第四，宗教与人类思想文化的关系。

从人类思想文化层面来看宗教，会有更多的哲学和人文意蕴。文化反映出人们的精神生活，是相关民族的灵魂及血脉之所在；文化以

① 恩格斯：《布鲁诺·鲍威尔和原始基督教》（1882），《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9，第597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1886），《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09，第309页。

其形象化、综合性而表达了整个人类的共同关切和普遍关联，文明的进步即以文载道、以文化人，其中自然不会缺少宗教的作用及影响。在这一方面，宗教看似离社会政治较远，有着更加超越、纯为文化意义的追求，更多表现出社会的文化境遇和人们的精神情趣。当然，宗教作为社会组织存在很难摆脱其社会的政治影响，现实中也并没有完全超越或超脱政治的宗教存在；同理，宗教也是以相应的思想文化形态而存在，同样不会脱离人及其社会的文化性。

因此，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基于其社会存在和经济状况之考虑的前提下，也从人类思想、思维发展的意义上探讨、分析了宗教与人类思想文化的关系问题，研究宗教除了具有社会性之外还应具有的自然性、精神性等特征，指出宗教观念的产生与发展反映出人的抽象思维能力的发展，如其神灵观念的嬗变、演化实质上说明了人在认识上所表现出的抽象、概括、归纳和整合之思维发展，由此从一个重要侧面展示出人类思想文化发展、演进的复杂过程。

综上所述，尽管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不同意仅从“文化史”的意义上来谈论宗教，强调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 and 经济关系的根本性、基础性，却并没有忽视宗教的文化意义，特别是马克思在其晚年，已经更加重视人类文化的意义，并开始探寻宗教与人类早期文明的关联。既然宗教反映出“人类本质的永恒本性”，就不应该忘记这种“本性”也涵括人的“社会性”和“文化性”，在关注人类社会历史的同时亦重视其文化历史。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洞见到宗教与文化的独特关联，认为人类历史文化运动也会“带有宗教的色彩”。因此，在涉及宗教与文化的关系时，还应该注意到宗教的文化意义，并根据人类文明的演进、发展来进行科学分析，即不是采取仅仅“嘲笑和攻击”的方式，而是“还应该从科学方面来克服它，也就是说从历史上来说明它”^①。我们今天开展文化建设，构建和谐文化，不能忽视宗教

^① 恩格斯：《关于德国的札记》（1873～1874），《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人民出版社，1964，第654页。